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14-58

##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原因系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执行中国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 2014 年上半年度及以前会计年度的损益产生影响。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日期：2014 年 7 月 1 日

2、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中国财政部陆续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

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七项具体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根据财政部的要求，新会计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根据上述的规定，公司应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七项新会计准则。

此外，2014 年 6 月，中国财政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4]23 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 年 7 月 23 日，中国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6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进行了修订和重新发布。

### 3、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中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为中国财政部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陆续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第 9 号、第 30 号、第 33 号、第 37 号、第 39 号、第 40 号、第 41 号等八项准则和于 2014 年 7 月 23 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其他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7 号)，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改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包括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分为两类列报：(1)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2)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

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2、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财会[2014]14 号),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项目(账面金额 11,557.65 万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处理,从长期股权投资科目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并对其进行追溯调整。

3、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 量>的通知》(财会[2014]6 号),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4、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的通知》(财会[2014]8 号),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根据该准则的要求在财务报表中进行披露。

5、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 的通知》(财会[2014]10 号),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通过投资方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来判断某个被投资方是否应被合并。

6、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的通知》(财会[2014]11 号),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评估参与合营安排的情况并变更合营安排的会计政策。

7、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通知》(财会[2014]16 号),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8、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的通知》(财会[2014]23 号),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上述八项变更均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并修订会计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

###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严格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十日